# 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甄選公告申請表

徵才單位：臺南市政府體育局

職稱：臨時人員 1 名

職務列等職系：每月 34,916 元

有效起日：111 年 11 月 7 日

有效終日：111 年 11 月 11 日

機關地址：臺南市南區體育路 10 號

連絡電話：06-2157691 分機 289

電子郵件：jyun0222@mail.tainan.gov.tw

人員類別：臨時人力

工作地點：全市

須具資格：

1. 年滿 18 歲以上。
2. 具機車、汽車駕照，能獨立駕駛且精熟，另需自備機車、可配合公務駕駛汽車。
3. 應具電腦輸入技巧並熟悉電腦文書(word、excel)作業。
4. 具服務熱忱、刻苦耐勞，品德操守優良，工作態度主動積極，良好溝通協調能力者尤佳。
5. **以具備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運動訓練業相關查核經驗者為優先。**

必備資料：

1.檢具證件：(1)臺南市政府體育局應徵人員簡歷表(請參閱附件)、(2)最高學歷證書影本或學生證影本(3) 普通小型車汽車駕駛執照影本及機車駕駛執照影本。

意者請於 111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前備齊上述資料，採 E-mail 方式應徵：以電子檔寄送至 jyun0222@mail.tainan.gov.tw，請於寄送後以電話與聯絡人確認是否收到。經審查條件符合者，擇優另行通知面試時間，逾期或格式不符、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信件主旨請註明「應徵公私立游泳池、健身中心查核人力」(毋須再另寄紙本)。

2.錄取人員將公告於臺南市政府體育局(http://www.sports.tn.edu.tw/html/main)網頁。

1.工作內容：

(1)辦理本局 111 年度公私立游泳池、健身中心業者招募會員定型化契約及運動場館業者發行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查核。。

(2)不定時進行本局所管理場館稽查。

(3)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2.工作起訖時間：自實際通知報到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正取：1 名

備取：1 名

以依序遞補原甄選職缺為限，候補期間一個月，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 歡迎身心障礙者參加甄選　■歡迎原住民族參加甄選